

股票简称：迪安诊断

股票代码：300244



迪安诊断
DIAN DIAGNOSTICS

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西湖区古墩路702号赞宇大厦5-6层)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募集说明书摘要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签署日期：2016年9月23日

声 明

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其它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发行人的实际情况编制。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的封面载明日期，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凡欲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独立投资判断并自行承担相关风险。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经营风险、偿债风险、诉讼风险以及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或收益等作出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投资者认购或持有本期债券视作同意《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本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将置备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处，债券持有人有权随时查阅。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本期债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除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外，发行人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或实体提供未在本募集说明书中列明的信息和对本募集说明书作任何说明。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时，应审慎地考虑本募集说明书第三节所述的各项风险因素。

主承销商已对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主承销商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因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但是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公司债券未能按时兑付本息的，主承销商承诺负责组织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相应还本付息安排。

受托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相关监管机构及自律组织的规定、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文件的约定，履行相关职责。发行人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债券持有人遭受损失的，或者公司债券出现违约情形或违约风险的，受托管理人承诺及时通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等方式征集债券持有人的意见，并以自己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主张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与发行人、增信机构、承销机构及其他责任主体进行谈判，提起民事诉讼或申请仲裁，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等，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合法权益。

受托管理人承诺，在受托管理期间因其拒不履行、迟延履行或者其他未按照相关规定、约定及受托管理人声明履行职责的行为，给债券持有人造成损失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大事项提示

一、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16 年 9 月 1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001 号”文核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8 亿元的公司债券。

发行人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其中首期发行债券基础发行规模为 4 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 4 亿元，剩余部分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发行完毕。

二、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的净资产为 231,802.68 万元（合并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合计），本期债券发行后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占净资产的比例不超过 40%。本期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12,849.08 万元（2013-2015 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平均值），预计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 1.50 倍。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请参见发行公告。

三、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宏观经济、金融政策以及国际环境变化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券期限较长，市场利率的波动可能会使投资者持有的债券价值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四、经新世纪评级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说明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在本期债券评级的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新世纪评级将对发行人进行持续跟踪评级，持续跟踪评级包括持续定期跟踪评级与不定期跟踪评级。新世纪评级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对本期债券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新世纪评级将把跟踪评级报告发送至发行人，并同时发送至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公告，且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将不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五、投资者认购或持有本期债券视作同意《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本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

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全体本期债券持有人（包括未出席会议、出席会议但明示表达不同意见或弃权的债券持有人）具有同等的效力和约束力。

六、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本期债券符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同时交易（以下简称“双边挂牌”）的上市条件。但本期债券上市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现金流和信用评级等情况可能出现重大变化，公司无法保证本期债券双边挂牌的上市申请能够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若届时本期债券无法进行双边挂牌上市，投资者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回售予本公司。因公司经营与收益等情况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由债券投资者自行承担。本期债券不能在除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外的其它交易场所上市。

七、发行人已根据实际情况安排了偿债保障措施来控制和保障本期债券按时还本付息，但是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可能由于不可控的市场、政策、法律法规变化等因素导致目前拟定的偿债保障措施不完全或无法履行，进而对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八、发行人目前资信状况良好。如果未来由于宏观经济环境等发行人不可控制的以及发行人自身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等因素导致发行人财务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导致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发生恶化，可能影响本期债券到期本息兑付。

九、公司资产负债率在报告期内呈上升趋势，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财务报表口径）分别为 27.32%、36.70%、53.81%和 43.25%，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口径）分别为 19.08%、11.30%、47.73%和 37.64%。本期债券按超额配售上限发行完成后，发行人合并口径的资产负债率由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 43.25% 上升至 52.55%。如果发行人流动资金紧张，可能影响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和业务的正常运转，从而对本期债券偿还造成不利影响。

十、发行人业务处在快速增长阶段，随着竞争加剧，发行人的新业务模式推陈出新，均有可能导致客户结算周期延长，应收账款数量增加有可能存在坏账的风险。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6月30日，发行人应收账款（合并财务报表口径）分别为2.65亿元、3.75亿元、6.19亿元和11.99亿元，对应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4.55、4.18、3.74和1.79。发行人应收账款逐年上升，对应的周转率逐年下滑。随着发行人业务的扩展，预计未来的应收账款会继续增长。如果未来宏观经济等因素发生重大变化，回笼资金的速度会进一步减缓，从而影响发行人的偿债能力。

十一、发行人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6月综合毛利率分别为37.11%、36.50%、33.62%和31.84%，发行人毛利率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近年来受产品结构的影响，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有所下滑。整体来看，虽然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营业收入稳步增长，盈利水平也保持较好的水平，但是未来仍然存在盈利水平继续下滑的可能性，进而对发行人未来的偿债能力产生影响。

十二、截至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和2016年6月30日，发行人的商誉账面价值分别为2,666.27万元、3,185.48万元、26,628.71万元和89,975.53万元，自2015年起呈现快速增长趋势。商誉的较快增长主要系发行人自2015年以来加大对外收购所致。如果未来出现商誉大幅减值的情形，将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造成较大影响。

十三、发行人自2015年以来加大对外投资力度，股权投资规模不断扩大。2015年12月31日与2016年6月30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分别为32,295.09万元和37,827.25万元。发行人2016年1-6月实现的投资收益为1,609.39万元，占当期净利润的9.82%。未来如果经济形势或行业环境发生变化，不排除出现投资收益下降，导致发行人盈利水平下滑的风险。

十四、《信用评级报告》关注的主要风险如下：

市场竞争风险。目前我国第三方医学检验市场集中度较高，呈现寡头垄断局面，发行人面临了一定的竞争压力。

对单一供应商依赖度高。发行人对罗氏诊断的采购占比占总采购额的一半以上，面临了供应商集中度过高风险。

质量控制风险。发行人的主要业务是提供诊断服务外包，诊断服务质量是影响发行人业务承接的重要因素，发行人将持续面临质量控制风险。

市场拓展压力。发行人的诊断服务外包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发行人总部所在的华东地区，随着实验室在其他地区的逐步推广，发行人将面临较大的市场拓展压力。

投资风险。2015年开始发行人加大了对对外投资并购的力度，相关项目投资规模较大，需关注发行人的资金压力及项目的投资风险。此外发行人因对外投资增幅较大，面临了一定的商誉减值风险。

应收账款增幅较大。近年来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及合并范围的增加，发行人应收账款规模逐年扩大，给发行人带来了一定的资金压力及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物业租赁风险。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全部采取租赁经营场所的方式实施经营，尽管绝大多数租赁房产的承租期均较长，且部分协议具有优先续租权条款，仍不能排除不确定性事件对发行人业务运营可能造成的不利影响。

十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不得变更。

十六、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本期债券仅面向合格投资者发行，公众投资者不得参与发行认购。本期债券上市后将被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仅限合格投资者参与交易，公众投资者认购或买入的交易行为无效。

十七、本期债券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具体折算率等事宜将按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目 录

第一节 释 义	9
第二节 发行概况	12
一、本次债券的发行授权及核准.....	12
二、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和主要条款.....	12
三、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15
四、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16
五、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19
第三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状况	20
一、发行人债券信用评级情况及资信评级机构.....	20
二、发行人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主要事项.....	20
三、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22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25
一、公司基本信息.....	25
二、公司股本结构及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25
三、公司的组织结构和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26
四、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30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2
六、公司的主营业务情况.....	34
七、公司治理情况.....	40
八、违法违规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41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	42
一、简要财务会计信息.....	42
二、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54
三、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后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情况.....	55
第六节 本期募集资金运用	57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数额.....	57
二、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57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57
第七节 备查文件	59
一、备查文件.....	59
二、查阅地点.....	59

第一节 释义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迪安诊断	指	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迪安有限	指	杭州迪安基因技术有限公司，后改名为杭州迪安医疗控股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公司债券	指	公司依照法定程序发行、约定在一定期限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
本次债券、本次公司债券	指	发行人本次拟发行总额不超过8亿元（含8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本期公司债券	指	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次发行	指	本期债券的发行
募集说明书、本募集说明书	指	《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
募集说明书摘要、本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摘要》
债券持有人	指	通过认购、交易、受让、继承、承继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券的合格投资者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的《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其变更和补充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变更和补充
报告期、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3年、2014年、2015年、2016年1-6月
最近三年	指	2013年、2014年、2015年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股票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公司章程》	指	《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债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博圣生物	指	杭州博圣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迪安控股	指	杭州迪安控股有限公司
杭州迪安	指	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迪安基因	指	杭州迪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南京迪安	指	南京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北京迪安	指	北京迪安临床检验所有限公司
上海迪安	指	上海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迪安司法鉴定	指	浙江迪安司法鉴定中心
迪安生物	指	杭州迪安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韩诺门诊	指	杭州韩诺医疗门诊部有限公司
昆山迪安	指	昆山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天津迪安	指	天津迪安执信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云南迪安	指	云南昊邦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长沙迪安	指	长沙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山西迪安	指	山西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甘肃迪安	指	甘肃迪安同享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香港迪安	指	香港迪安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迪安	指	西安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合肥迪安	指	合肥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郑州迪安	指	郑州迪安图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温州美生	指	温州美生健康医院有限公司
金华福瑞达	指	金华市福瑞达科技有限公司
泰利科信	指	泰利科信医用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浙江深海	指	浙江深海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北京执信	指	北京联合执信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耀尚飞	指	上海耀尚飞生物制品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泰州圆方	指	泰州医药城圆方医药技术进出口有限公司
新疆元鼎	指	新疆元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兴亚美仪器	指	乌鲁木齐市兴亚美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新疆元和丰	指	新疆元和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云南盛时	指	云南盛时科华经贸有限公司，后更名为云南盛时迪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焕阳	指	云南焕阳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科启	指	云南科启经贸有限公司
杭州康元	指	杭州康元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医学诊断	指	从医学角度对人们的精神和体质状态作出的判断，是治疗、预后、预防的前提，其内容一般包括临床

		检验、病理诊断、超声波诊断、X 射线诊断、心电图诊断、内窥镜诊断等。
独立医学实验室	指	在法律上是独立的经济实体，有资格进行独立经济核算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在管理体制上独立于医疗机构，能立场公正地提供第三方医学诊断的医学检验中心。
体外诊断	指	与体内诊断相对，在疾病的预防、诊断、治疗监测、预后观察、健康状态评价以及遗传性疾病的预测过程中，对人体样本（各种体液、细胞、组织样本等）进行体外检测。
CRO	指	Contract Research Organization 的缩写，指通过合同形式为制药企业、医疗机构、中小医药医疗器械研发企业、甚至各种政府基金等机构在基础医学和临床医学研发过程中提供专业化服务的一种学术性或商业性的科学机构。
PB	指	Petabyte，是较高级的存储单位，等于 1,048,576GB。
APP	指	Application 的缩写，指手机的软件应用。
罗氏诊断	指	Roche Diagnostics，是 F.Hoffmann-La Roche Ltd.（即著名的世界五百强公司罗氏集团）旗下两大业务部门之一，是全球领先的体外诊断产品生产公司。
上海罗氏	指	罗氏诊断产品（上海）有限公司，是罗氏集团于 2000 年在外高桥保税区注册成立的独资公司，负责开展中国大陆的体外诊断产品进销业务。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律师	指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信评级机构、新世纪评级	指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承销团	指	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根据承销团协议组织的，由签署承销团协议的各方组成的承销团
元、千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千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造成。

第二节 发行概况

一、本次债券的发行授权及核准

2016年5月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批准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8亿元）的公司债券。

2016年5月24日，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批准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8亿元）的公司债券。

2016年9月1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2001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8亿元）的公司债券。

二、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和主要条款

- 1、发行主体：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债券全称：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6迪安01；债券代码：112453）。
- 3、发行规模：本次债券的发行总规模不超过8亿元，采用分期发行方式，本期债券为首期发行，基础发行规模为4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4亿元。
-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5年期品种，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6、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证券登记

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7、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将由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根据网下利率询价结果在预设利率区间内协商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内前3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3年末，如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的债券票面利率为存续期内前3年票面利率加调整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

8、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9、支付金额：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10、起息日：2016年9月27日。

11、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2、付息日：2017年至2021年每年的9月27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7年至2019年每年的9月27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3、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2021年9月27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19年9月27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4、特殊权利条款：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存续期的第3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回售登记期：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登记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15、增信措施：无。

16、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根据新世纪评级出具的《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资信评级机构每年将对公司主体信用等级和本期债券信用等级进行一次跟踪评级。

17、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发行对象：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A股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9、发行方式：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由主承销商根据询价情况进行债券配售。具体发行安排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

20、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本期债券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21、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负责组建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22、发行费用：本次发行费用主要包括承销费用、审计费用、律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发行推介费用和信息披露费用等。

23、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4、拟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25、质押式回购安排：发行人长期信用等级为 AA 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级，本期债券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执行。

26、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决定的专项账户中，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

27、上市安排：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本期债券符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同时交易（以下简称“双边挂牌”）的上市条件。但本期债券上市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现金流和信用评级等情况可能出现重大变化，公司无法保证本期债券双边挂牌的上市申请能够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若届时本期债券无法进行双边挂牌上市，投资者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回售予本公司。因公司经营与收益等情况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由债券投资者自行承担，本期债券不能在除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外的其他交易场所上市。

28、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三、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一）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2016年9月23日

发行首日：2016年9月27日

预计发行期限：2016年9月27日至2016年9月28日

网下发行期限：2016年9月27日至2016年9月28日

（二）本期债券上市安排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深交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四、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

名称：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古墩路702号赞宇大厦5-6层

法定代表人：陈海斌

联系人：徐敏

电话：0571-88933708

传真：0571-88918912

（二）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项目负责人：周伟

项目组人员：孔林杰、李一睿

电话：021-68801581

传真：021-68801551

（三）发行人律师

名称：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12层

负责人：王丽

经办律师：倪海忠、徐利利

电话：0571-86508083

传真：0571-87357755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南京东路61号4楼

事务所负责人：朱建弟

经办会计师：沈建林、沈利刚、魏琴

电话：021-63391166

传真：021-63392558

（五）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汉口路398号华盛大厦14F

法定代表人：朱荣恩

经办人员：贾飞宇、陈思阳

电话：021-63501349

传真：021-63500872

（六）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项目负责人：周伟

项目组人员：孔林杰、李一睿

电话：021-68801581

传真：021-68801551

（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

1、

账户名称：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墩支行

银行账户：201000160944623

2、

账户名称：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

银行账户：571907313910806

3、

账户名称：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户：71140122000011130

（八）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总经理：王建军

电话：0755-82083333

传真：0755-82083667

（九）债券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负责人：戴文华

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8122

五、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截止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第三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状况

一、发行人债券信用评级情况及资信评级机构

发行人聘请新世纪评级对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的资信情况进行了评级。根据新世纪评级出具的《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二、发行人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主要事项

（一）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经新世纪评级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该级别反映了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本期债券信用级别为 AA，该级别反映了发行人本期债券的偿付安全性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本期债券评级展望为稳定。

（二）有无担保的情况下评级结论的差异

本期公司债券为无担保债券，不存在有无担保情况下的评级结论差异情况。

（三）评级报告的主要内容

1、主要优势/机遇

（1）良好的外部环境。在国内经济持续增长，同时人口老龄化趋势加剧的大环境下，体外诊断市场需求大幅增加；现阶段国家对医疗领域的投入和政策支持力度加大，迪安诊断面临的外部环境较好。

（2）收入增幅较快。近三年迪安诊断保持了 30% 以上的年度收入增幅，经营业绩呈现良好的增长态势。

（3）财务杠杆合理，资产流动性好。迪安诊断负债经营程度低，同时公司主要对外投资均具有较强的变现能力，资产流动性好。

(4) 融资渠道畅通。迪安诊断银行授信充足，且作为上市公司，公司通过资本市场补充资金能力强，融资渠道畅通。

2、主要风险/关注

(1) 市场竞争风险。目前我国第三方医学检验市场集中度较高，呈现寡头垄断局面，迪安诊断面临了一定的竞争压力。

(2) 对单一供应商依赖度高。迪安诊断对罗氏诊断的采购占比占总采购额的一半以上，面临了供应商集中度过高风险。

(3) 质量控制风险。迪安诊断的主要业务是提供诊断服务外包，诊断服务质量是影响公司业务承接的重要因素，公司将持续面临质量控制风险。

(4) 市场拓展压力。迪安诊断的诊断服务外包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公司总部所在的华东地区，随着实验室在其他地区的逐步推广，公司将面临较大的市场拓展压力。

(5) 投资风险。2015年开始迪安诊断加大了对对外投资并购的力度，相关项目投资规模较大，需关注公司的资金压力及项目的投资风险。此外公司因对外投资增幅较大，面临了一定的商誉减值风险。

(6) 应收账款增幅较大。近年来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及合并范围的增加，迪安诊断应收账款规模逐年扩大，给公司带来了一定的资金压力及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7) 物业租赁风险。迪安诊断及下属子公司全部采取租赁经营场所的方式实施经营，尽管绝大多数租赁房产的承租期均较长，且部分协议具有优先续租权条款，仍不能排除不确定性事件对公司业务运营可能造成的不利影响。

3、未来展望

通过对迪安诊断及其发行的本期债券主要信用风险要素的分析，新世纪评级给予公司 AA 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为稳定；认为本期债券还本付息安全性很高，并给予本期债券 AA 信用等级。

（四）跟踪评级的有关安排

根据相关主管部门的监管要求和新世纪评级的业务操作规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本期债券发行日至到期兑付日止）内，新世纪评级将对其进行跟踪评级。

定期跟踪评级报告每年出具一次，跟踪评级结果和报告于发行人年报披露后2个月内出具。定期跟踪评级报告是新世纪评级在发行人所提供的跟踪评级资料的基础上做出的评级判断。

在发生可能影响发行人信用质量的重大事项时，新世纪评级将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程序，发行人应根据已作出的书面承诺及时告知新世纪评级相应事项并提供相应资料。

新世纪评级的跟踪评级报告和评级结果将对发行人、监管部门及监管部门要求的披露对象进行披露。

新世纪评级将在监管部门指定媒体及本评级机构的网站上公布持续跟踪评级结果。

如发行人不能及时提供跟踪评级所需资料，新世纪评级将根据相关主管部门监管的要求和新世纪评级的业务操作规范，采取公告延迟披露跟踪评级报告，或暂停评级、终止评级等评级行动。

三、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一）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

发行人的财务状况与资信情况良好。截至2016年6月30日，发行人获得的银行授信总额为200,200.00万元，已使用授信额度为74,570.00万元，尚可使用授信额度为125,630.00万元。银行授信的具体情况如下：

授信银行	授信额度（万元）	占比	截至2016年6月30日占用额度（万元）	占用比例
中国工商银行	49,200.00	24.58%	25,770.00	52.38%
中国银行	25,000.00	12.49%	24,000.00	96.00%
中国建设银行	15,000.00	7.49%	-	-
招商银行	30,000.00	14.99%	13,300.00	44.33%
中信银行	20,000.00	9.99%	-	-

授信银行	授信额度（万元）	占比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占用额度（万元）	占用比例
宁波银行	10,000.00	5.00%	-	-
杭州银行	30,000.00	14.99%	5,000.00	16.67%
杭州联合银行	21,000.00	10.49%	6,500.00	30.95%
合计	200,200.00	100.00%	74,570.00	37.25%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的违约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均遵守合同约定，未发生严重违约情况。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的债券以及偿还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未发行其他债券。

（四）本次发行后的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及占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的比例

本期债券发行后，按照超额配售的上限进行计算，发行后累计公司债券余额为 8 亿元，占发行人 2016 年 6 月 30 日合并报表净资产（含少数股东权益）的比例为 34.51%，未超过 40.00%。

（五）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与财务指标

如无特别说明，以下财务指标均以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计算。

1、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1.51	1.00	2.00	2.92
速动比率（倍）	1.27	0.83	1.78	2.59
资产负债率（合并）	43.25%	53.81%	36.70%	27.3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7.64%	47.73%	11.30%	19.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3.61	3.43	3.33	4.82
财务指标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79	3.74	4.18	4.55
存货周转率（次）	4.21	8.48	10.61	7.63
利息保障倍数（倍）	19.25	11.09	171.03	45.77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	0.07	0.49	0.57	0.63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31	-0.29	0.17	-0.05

注：上表各指标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4)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费用化利息支出)/利息支出总额
 (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期末普通股股份数
 (6)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价值
 (7)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账面价值
 (8)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9)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2、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10]2号）的规定，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年份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6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1%	0.25	0.2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26%	0.24	0.24
201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31%	0.65	0.6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73%	0.60	0.60
201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9.57%	0.61	0.6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合并净利润	18.42%	0.57	0.57
201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5.74%	0.72	0.7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合并净利润	15.17%	0.69	0.69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Zhejiang Dian Diagnostics Co., Ltd.
成立时间	2001-09-05
上市时间	2011-07-19
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迪安诊断
股票代码	300244
法定代表人	陈海斌
注册资本	551,029,453 元
实缴资本	551,029,453 元
住所	杭州市西湖区古墩路 702 号赞宇大厦 5-6 层
邮政编码	310030
所属行业	卫生
经营范围	诊断技术、医疗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医疗行业的投资；医疗器械（限国产一类）的制造、加工（限分支机构经营）、销售；企业咨询管理，培训服务，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的维护；医疗器械的批发（需许可经营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31996462B
信息披露事务	负责人：徐敏 联系地址：杭州市西湖区古墩路 702 号赞宇大厦 5-6 层 电话：0571-88933708 传真：0571-88918912 电子信箱：zqb@dagene.net

二、公司股本结构及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一）公司的股本结构

截止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的总股本为 551,029,453 股，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性质	股本（股）	股权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国家持股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3、其他内资持股	220,197,034	39.96%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5,740,000	4.67%
境内自然人持股	194,457,034	35.29%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220,197,034	39.96%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330,832,419	60.04%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330,832,419	60.04%
三、股本总额	551,029,453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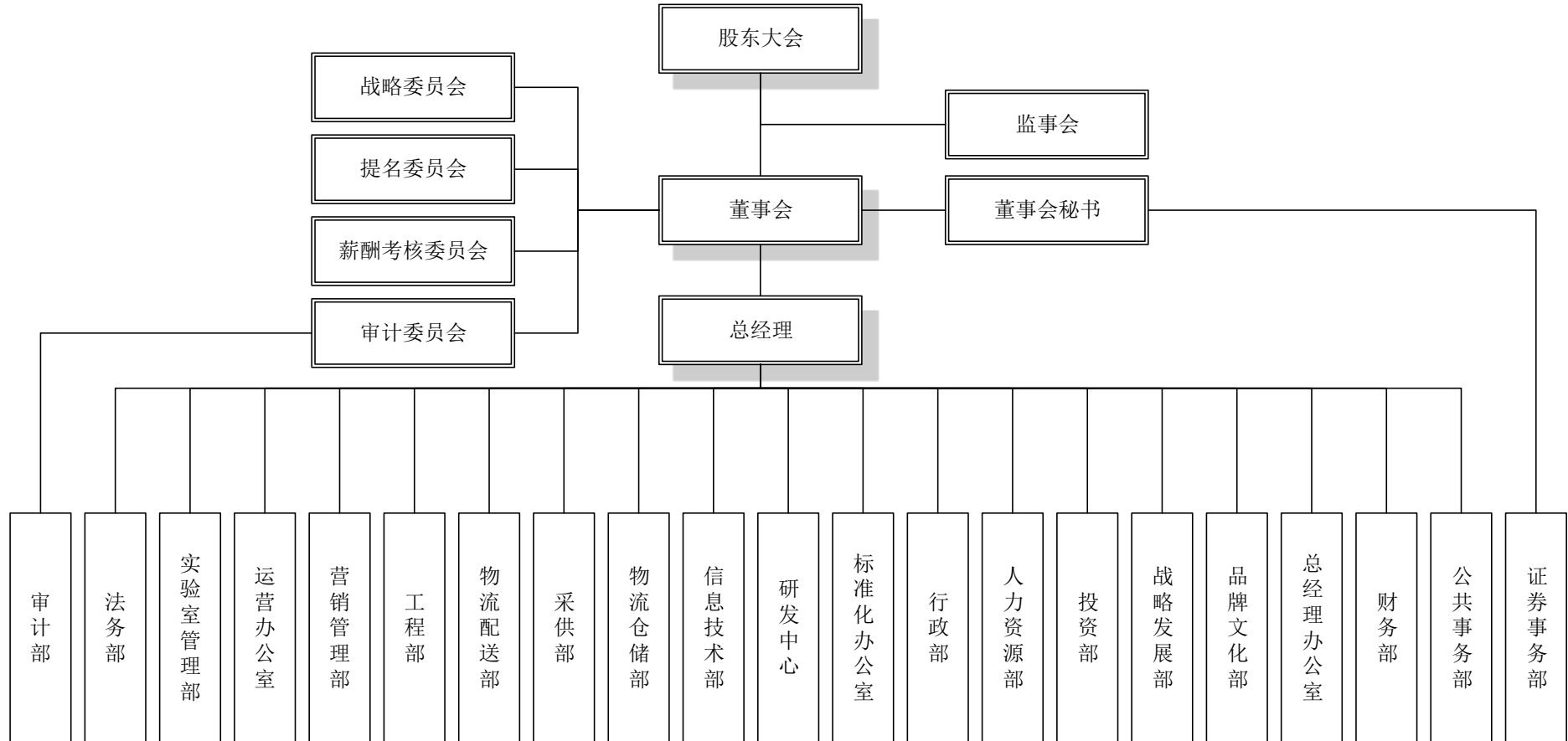
（二）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持股总数 (股)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股)
陈海斌	218,186,418	39.60%	172,414,814
赖翠英	15,951,080	2.89%	-
胡涌	14,506,482	2.63%	10,879,862
徐敏	14,417,718	2.62%	10,813,288
杭州迪安控股有限公司	14,040,000	2.55%	11,700,000
上海复星平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444,915	1.71%	-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7,559,960	1.37%	-
中信证券－招商银行－中信证券健康共享优质增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020,000	1.27%	7,020,000
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7,020,000	1.27%	7,02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985,000	1.09%	-
合计	314,131,573	57.01%	219,847,964

三、公司的组织结构和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 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图



（二）公司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1、发行人重要的控股子公司

（1）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杭州迪安系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成立于2004年7月14日，法定代表人为陈海斌，住所为杭州市西湖区城北商贸园33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9,220万元，其中，发行人直接持股100%。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服务：医学检验科；临床体液、血液专业；临床微生物学专业；临床生化检验专业；临床免疫、血清学专业；临床细胞分子遗传学专业（不含产前筛查项目），病理科。一般经营项目：服务：成年人的非证书劳动职业技能培训（涉及前置审批项目除外），医疗检验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含下属分支机构的经营范围；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杭州迪安经审计的母公司口径总资产624,411,585.38元，净资产422,643,081.57元。2015年，杭州迪安实现营业收入342,406,842.49元，营业利润85,540,472.87元，净利润83,275,213.08元。

（2）杭州迪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迪安基因系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成立于2004年11月25日，法定代表人为陈海斌，住所为杭州市西湖区申花路753号龙申综合发展中心F座1601室，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2,000万元，其中，发行人直接持股100%。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批发、零售：医疗器械（具体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内容）。一般经营项目：服务；医疗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医疗器械租赁；批发、零售：电子元器件，通信设备（除专控）；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截至2015年12月31日，迪安基因经审计的母公司口径总资产415,625,193.87元，净资产141,911,507.72元。2015年，迪安基因实现营业收入515,607,397.30元，营业利润54,551,759.02元，净利润40,539,557.14元。

（3）南京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南京迪安为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成立于2007年4月26日，法定代表人为郭三汇，住所为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东麒路6号东山国际企业研发园B2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其中，发行人通过杭州迪安间接持股100%。

经营范围：医学检验科（临床体液、血液专业/临床微生物学专业/临床生化检验专业/临床免疫、血清学专业/临床细胞分子遗传学专业）；病理科；医疗检验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南京迪安经审计的母公司口径总资产105,125,449.41元，净资产79,918,430.51元。2015年，南京迪安实现营业收入102,926,315.73元，营业利润19,698,369.27元，净利润17,418,680.74元。

（4）上海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上海迪安为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成立于2008年3月5日，法定代表人为陈海斌，住所为上海市杨浦区翔殷路128号1号楼A座304-318室，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其中，发行人通过杭州迪安间接持股100%。

经营范围：医学检验科/临床体液、血液专业/临床微生物学专业/临床生化检验专业/临床免疫、血清学专业/病理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上海迪安经审计的母公司口径总资产59,501,376.92元，净资产49,518,017.35元。2015年，上海迪安实现营业收入127,571,896.51元，营业利润23,267,775.89元，净利润21,168,883.91元。

（5）北京迪安临床检验所有限公司

北京迪安为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成立于2008年4月1日，法定代表人为王绍辉，住所为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天富大街9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其中，发行人通过杭州迪安间接持股100%。

经营范围：医学检验科；临床体液、血液专业；临床微生物学专业；临床化

学检验专业；临床免疫、血清学专业；病理科；技术开发、服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北京迪安经审计的母公司口径总资产45,715,286.98元，净资产36,477,004.57元。2015年，北京迪安实现营业收入102,487,027.52元，营业利润18,823,850.40元，净利润16,492,761.51元。

2、发行人重要的参股子公司

（1）杭州博圣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博圣生物为发行人的联营企业，成立于2003年1月14日，法定代表人为张民，住所为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160号国际花园东塔楼11A，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88.23万元，其中，发行人直接持股25%。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批发、零售：第III类、第II类医疗器械。一般经营项目：服务：计算机软件、生物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医疗器械租赁，机械设备租赁（除拆、装），货运：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仓储服务（除化学危险品及第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批发、零售：化学试剂（除化学危险品及第一类易制毒化学品），仪器设备，计算机及配件；货物进出口（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博圣生物经审计的母公司口径总资产350,742,828.05元，净资产313,964,296.06元。2015年，博圣生物实现营业收入380,334,020.72元，净利润106,253,330.02元。

四、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截止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陈海斌先生，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动。

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陈海斌先生，出生于 1969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身份证号码：33011019690808XXXX。2001 年 9 月创建公司前身迪安有限，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陈海斌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18,186,41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9.60%，通过控制迪安控股可支配公司股份 14,04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5%，合计可支配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2.14%，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陈海斌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18,186,418 股（其中限售流通股 172,414,814 股，无限售流通股 45,771,60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9.60%，其中累计质押数量为 79,678,184 股，质押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4.46%，通过控制迪安控股可支配公司 14,040,000 股（其中限售流通股 11,7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 2,34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5%。除该等事项外，控股股东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限制权利的情况，亦不存在影响发行人正常经营管理、侵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等情形。

2、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与其他主要股东的关系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除控股股东陈海斌先生外，发行人无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公司董事胡涌先生持有公司 14,506,48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3%，胡涌先生是陈海斌先生妻子的弟弟；公司股东迪安控股持有公司 14,04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5%，是陈海斌先生控制的企业；除此之外，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与其他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属于一致行动人。

（二）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对其他企业的投资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陈海斌先生除直接持有公司 39.60% 的股份外，另持有迪安控股 60% 的股份和上海清科凯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92% 的股份。

1、杭州迪安控股有限公司

迪安控股系控股股东陈海斌先生控制的其他企业，成立于 2014 年 12 月 5 日，法定代表人为陈海斌，住所为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石祥西路 859 号紫金启真大厦 2 号楼 601-1 室，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5,000.00 万元，其中，陈海斌先生直接持股 60%。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服务：实业投资，投资管理；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迪安控股的母公司口径总资产 132,742,926.99 元，净资产 132,507,432.52 元。2015 年，迪安控股实现营业收入 0.00 元，营业利润 -1,158,806.83 元，净利润-1,157,551.48 元。

2、上海清科凯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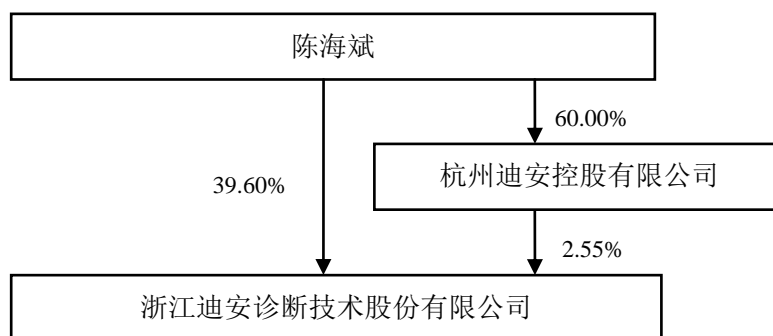
上海清科凯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控股股东陈海斌先生投资的其他企业，成立于 2012 年 1 月 16 日，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中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住所为上海市杨浦区国定支路 26 号 2009 室，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200.00 万元，其中，陈海斌先生直接持股 1.92%。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以上咨询不得从事经纪）。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公司的股权控制关系结构图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股权控制关系图如下：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董事 9 名、监事 3 名，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4 名，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2016年6月末持股数（股）
陈海斌	董事长、总经理	2013-12-9	2016-12-8	218,186,418
陈启宇	董事	2013-12-9	2016-12-8	-
华平	董事	2013-12-9	2016-12-8	-
胡涌	副董事长	2013-12-9	2016-12-8	14,506,482
徐敏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013-12-9	2016-12-8	14,417,718
姜饶	董事、副总经理	2015-1-30	2016-12-8	-
王平心	独立董事	2013-12-9	2016-12-8	-
孙东东	独立董事	2013-12-9	2016-12-8	-
蔡江南	独立董事	2014-5-23	2016-12-8	-
王荣兴	监事	2013-12-9	2016-12-8	-
程秀丽	监事会主席	2013-11-20	2016-12-8	-
陈世仕	监事	2013-11-20	2016-12-8	-
胡妙申	副总经理	2013-12-13	2016-12-8	465,426
侯勇进	副总经理	2013-12-13	2016-12-8	-
娄歆懿	副总经理	2016-5-23	2016-12-8	-
张燕	副总经理	2016-5-23	2016-12-8	-

截止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发行人债券的情形。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不包括发行人下属子公司）

截止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任职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任职单位名称	担任职务
陈海斌	迪安控股	董事长
	杭州海安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博圣生物	董事
	上海观合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广州迪会信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董事
陈启宇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执行董事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复星国际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副总裁
	天津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和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中国医药工业科研开发促进会	副会长
	中国医药生物技术协会	副理事长
中国化学制药工业协会	副会长	

姓名	任职单位名称	担任职务
	上海生物医药行业协会	会长
	中国医药物资协会	会长
	上海市遗传学会	理事
华平	SBCVC Holding Limited	主管合伙人
	SBCVC Company Limited	董事
	上海创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裁
	苏州软银华天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管合伙人
胡涌	浙江白头翁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徐敏	迪安控股	董事
	杭州海安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杭州大医堂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万格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观合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广州迪会信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董事
姜饶	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杭州大医堂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广州迪会信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观合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王平心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	特聘教授、会计工程研究所所长
	中国会计学会管理会计与应用专业委员会	委员
孙东东	北京大学	法学院教师、卫生法学研究中心主任
	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独立董事
蔡江南	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卫生管理与政策中心	主任
王荣兴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副总监、诊断事业部财务总监
	上海复星长征医学科学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星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亚能生物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侯勇进	杭州全程国际健康医疗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娄歆懿	广州迪会信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董事
张燕	广州迪会信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监事

六、公司的主营业务情况

（一）主营业务情况

1、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作为国内体外诊断行业的领先者，公司主要面向各种综合医院与专科医院、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乡（镇）卫生院、体检中心、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等各级医疗卫生机构，以提供医学诊断服务外包为核心业务的医学诊断服务整体解决方案，致力于先进的医学诊断技术的临床应用及技术创新，打造具有迪安特色的“服务+产品”一体化的专业服务体系，使各级医疗卫生机构降低运营成本和运营风险，提高运营效率、诊断水平及质量，实现患者、医疗卫生机构和社会的共赢。

目前，公司积极把握大健康产业的发展机遇，着力打造诊断服务核心支点，围绕健康产业链进行纵向产业整合和横向平台延伸，以“技术创新与商业模式创新”为驱动，业务涉及诊断服务、诊断产品销售、诊断技术研发生产、司法鉴定、健康管理、CRO等领域，初步搭建“诊断+”多元化健康产业生态圈，形成了整合营销竞争优势，确定了全国连锁化、规模化复制的扩张策略，通过有效资源整合，加快全国布局速度。

2、公司主要产品与服务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现已形成具有迪安特色的“服务+产品”的一体化商业模式，公司不仅可以向各级医疗卫生机构提供医学诊断服务外包业务，还可以向其提供国内外知名的诊断产品和技术支持服务等。公司所提供的主要服务及产品如下：

业务类别	主要服务及产品	具体内容
医学诊断服务外包	医学诊断服务	通过建设连锁化的独立医学实验室，为各级医疗卫生机构等提供精准、及时的医学诊断外包服务以及科研外包服务；依托医学诊断服务平台，获取司法鉴定特许经营资质，接受个人及公检法的委托，提供公正、独立的司法鉴定服务。
体外诊断产品代理	检验仪器、体外诊断试剂、耗材等体外诊断产品及技术支持服务等	与国内外领先医学诊断产品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由本公司在部分区域内代理销售检验仪器并提供技术支持服务；或向客户免费提供检验仪器，并销售后续试剂、耗材等体外诊断产品和提供技术支持服务。

公司“服务+产品”的一体化商业模式大大提升了公司的竞争力，已成为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同时也使客户对本公司的粘度进一步增强。

从公司角度来说，公司所提供的服务及产品的对象主要为各级医疗卫生机构，且均与医学诊断有关，互相关联、互相促进，具有明显的协同效应：首先，

公司通过经销体外诊断产品取得具有竞争力的采购价格，同时公司不断扩张的独立实验室规模也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的议价能力，利用该等资源可以使医学诊断服务业务的开展获取较强的成本领先优势；其次，公司专注于医学诊断服务的专业化发展，提高对体外诊断产品性能的熟悉程度与临床运用的能力水平，使公司在经销体外诊断产品时能有足够的资源提供技术支持，充分体现技术优势；此外，体外诊断产品代理业务所积累的市场需求和行业发展趋势信息，可以引导公司诊断服务更好地开展和指引诊断技术的研发方向；第四，公司“诊断+”的产业平台可以为客户提供包括医学诊断服务外包业务与体外诊断产品代理业务在内的“服务+产品+管理输出”的整体化解决方案，增强客户的粘度。

从客户角度来说，客户可根据自身需求，自主选择公司所提供的综合服务，使客户对公司的粘度增强。首先，客户可通过选择专业化的医学诊断外包服务，在扩大自身可诊断项目范围的同时，享受具有性价比的优质服务；其次，对于客户自行开展的诊断项目，客户则可以利用公司作为国内外知名体外诊断产品代理经销商的优势，向公司采购检验仪器、试剂，并获得公司的技术支持服务，以降低运营成本和运营风险；此外，客户也可通过选择公司的集中采供平台，共享统一的采购价格，与公司形成更为紧密的长期合作关系；通过“服务+产品”的组合营销策略，充分体现了公司较强的增值服务能力。

3、公司收入构成情况

公司业务由诊断服务、诊断产品、健康体检和冷链物流构成。2013年、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按产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诊断服务	68,119.68	41.84%	107,961.26	58.10%	82,942.79	62.12%	61,926.00	60.98%
诊断产品	93,205.66	57.24%	76,254.35	41.04%	50,231.71	37.62%	39,621.44	39.02%
健康体检	1,262.09	0.78%	1,574.10	0.85%	335.51	0.25%	-	-
冷链物流	237.27	0.15%	28.38	0.02%	-	-	-	-
合计	162,824.70	100.00%	185,818.09	100.00%	133,510.01	100.00%	101,547.44	100.00%

4、公司上下游主要供应商及客户情况

(1) 主要客户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内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如下表：

期 间	序 号	客 户 名 称	销 售 金 额 (万元)	占 销 售 总 额 比 重
2016年1-6月	1	北京凯捷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8,209.63	5.04%
	2	陕西凯弘达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6,243.14	3.83%
	3	山西执信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5,838.29	3.59%
	4	北京中科执信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5,456.21	3.35%
	5	北京新华执信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5,226.55	3.21%
	合 计		30,973.82	19.02%
2015年	1	山西执信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5,819.41	3.13%
	2	北京凯捷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4,767.96	2.57%
	3	东阳市人民医院	4,377.53	2.36%
	4	杭州金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994.40	2.15%
	5	北京中科执信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3,604.12	1.94%
	合 计		22,563.41	12.15%
2014年	1	杭州金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445.38	4.08%
	2	东阳市人民医院	3,691.73	2.77%
	3	潍坊市人民医院	2,413.84	1.81%
	4	上虞市人民医院	1,742.13	1.30%
	5	天津信鸿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587.38	1.19%
	合 计		14,880.46	11.15%
2013年	1	东阳市人民医院	2,605.19	2.47%
	2	潍坊市人民医院	2,020.12	1.98%
	3	杭州金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796.30	1.77%
	4	上虞市人民医院	1,347.82	1.11%
	5	浙江省人民医院	1,012.11	0.98%
	合 计		8,781.54	8.31%

(2) 主要供应商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内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期 间	序 号	供 应 商 名 称	采 购 金 额 (万元)	占 采 购 总 额 比 重
2016年1-6月	1	罗氏诊断产品（上海）有限公司	79,611.26	66.77%
	2	希森美康医用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4,744.35	3.98%
	3	西门子医学诊断产品（上海）有限公司	3,394.09	2.85%
	4	北京欧蒙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635.61	2.21%
	5	东方科学仪器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1,788.24	1.50%
	合 计		92,173.56	77.30%
2015年	1	罗氏诊断产品(上海)有限公司	63,486.93	58.21%
	2	北京欧蒙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4,753.56	4.36%

期 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万元)	占采购总额 比重
	3	西门子医学诊断产品（上海）有限公司	2,662.03	2.44%
	4	天津世通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	2,072.64	1.90%
	5	希森美康医用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1,892.12	1.73%
	合 计		74,867.28	68.64%
2014 年	1	罗氏诊断产品(上海) 有限公司	37,860.81	49.23%
	2	北京欧蒙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4,363.26	5.67%
	3	上海浩堃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615.06	3.40%
	4	西门子医学诊断产品（上海）有限公司	2,230.77	2.90%
	5	天津瑞盛鑫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1,523.40	1.98%
	合 计		48,593.30	63.18%
2013 年	1	罗氏诊断产品(上海) 有限公司	29,090.66	56.58%
	2	北京欧蒙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593.60	5.04%
	3	梅里埃诊断产品（上海）有限公司	1,657.20	3.22%
	4	西门子医学诊断产品（上海）有限公司	1,409.02	2.74%
	5	孝感宏翔生物医械技术有限公司	734.09	1.43%
	合 计		35,484.57	69.02%

（二）公司经营方针及发展战略

1、公司发展战略

借助国家大力发展健康服务业新政的东风，伴随新医改各项政策的不断推动，以及在国家力推生物产业发展并将其作为未来国民经济的支持产业的大形势下，未来五年公司将以打造检验科整体化解决方案提供商为战略目标，牢牢把握服务升级、产品升级、管理升级以及需求升级所带来的行业发展机会，坚持以客户和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与商业模式创新为发展驱动力，力争成为中国诊断行业受人尊敬的领导者。

公司将专注于提供检验科整体解决方案，通过有效的资源整合，推进独立实验室的连锁化、分级化布局；加大力度推广区域中心检验平台创新模式，通过为医疗机构提供整体解决方案进一步提升诊断服务渗透率；加大新产品、新项目、新技术的引进和产业化，通过多样化的组合营销模式与精益服务，实现与客户的长期紧密型合作；持续进行研发投入和科研合作平台建设，积极推动以疾病为中心的综合诊断平台建设，参与医学科技水平持续提升的学术研究，并促进临床的应用与推广。

公司将致力于打造“诊断+”生态圈，通过投资参股、业务合作的方式携手在生物样本库、CRO 中心实验室、生物冷链物流、遗传咨询、移动医疗等细分领域的领先企业，从而为客户提供更加丰富的整体化解决方案。

为确保战略规划能有效实施，公司注重职能战略的建设，包括质量管理、信息技术、大物流管理、人力资源以及财务管理等，通过建立全面、高效、协同的管理体系，以形成符合卓越绩效的管理模式；通过持续推动人才队伍建设与强化内功建设，提升集团化运营管理能力与快速扩张能力。

2、公司经营方针

（1）平台化，持续打造检验科一体化解决方案提供平台

完善服务体系，加速生态圈的形成和融合。公司将延续“4+4”的连锁化布局步伐，整合优质的政策、伙伴及团队资源，每年以新建或并购方式完成4家实验室的运营，同时启动4家拟建实验室的选址与筹备；公司将加大专家引进、组织架构优化和业务模式创新，推进司法鉴定发展规划的升级和实施；公司将正式扩展金融保险业务，实质性探索和设计检验服务的保险支付路径；公司将以自建、投资参股、业务合作等多种方式，强化在生物样本库、CRO 中心实验室、生物冷链物流、生物信息分析、远程病理会诊、遗传咨询、移动医疗等细分领域的竞争优势。

加强特色技术平台的开发与新技术引进，丰富特检项目。公司将围绕重点技术平台，打造肿瘤、大遗传、大病理诊断等重点疾病诊断平台的国内领先水平，加强核心技术能力，积极推动研发成果的产业化，推动“服务+产品”战略的进一步升级；同时，将充分利用资本杠杆通过引进、吸收、投资或合作等方式持续加大可开展项目覆盖面，并重点着眼于大技术平台的推广应用，树立高端技术品牌。公司将围绕打造重点学科，建立技术梯队，完善核心技术能力，积极拓展技术合作与新项目引进的多元化渠道，以支撑新项目的不断引入与丰富特检项目，可有效帮助临床医生提高诊断能力、提升检验科的价值，最终有效提升客户满意度。

固化渠道和区域价值，推动“服务+产品”模式的升级。公司将继续强化覆

盖三级医疗机构的全渠道布局，一方面通过渠道整合自上而下推动高端特检平台共建和高端特检项目临床上量，一方面发挥渠道的协同效应加速新产品的引进，加快诊断服务业务的落地；公司将采取“区域中心与特检推广”双轮驱动的市场策略，市场组、代理组、特检组和运营组全渠道切入服务端，带动区域渗透率提升；顺应分级诊疗政策的推进，公司将继续下沉资源到基层医疗机构，驱动基础检验外包量的释放。

（2）产业化，实现先进技术转移与自有技术成果转化

公司将积极推动技术成果产业化，通过向具有排他优势产品的国内外企业购买技术、合作报证等手段，逐步增加自有产品组合，同时，加速诊断生产平台自主研发产品的报证，提升产销一体的协同效应，进而形成完善的“研发-生产-服务”全产业链战略支撑体系。

（3）互联网化，智慧医疗扩容市场空间

公司将积极利用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和移动互联等信息技术，推动远程病理诊断与线下诊断模式的深度融合，推广基于自身“云检验”平台上与各线上医疗门户的合作和数据对接，开发基于慢性病管理的医生伴随培训 APP，建设患者一站式采购下单的电商入口。

（4）国际化，投资合作引领行业技术新趋势

公司将加大海外投资平台的建设与运营，投资合作支持培育具有独特性或竞争性产品的生物技术企业，加强技术引进及国内市场推广能力；公司将加大与国外顶尖院校的学术交流和办医，引进和储备专家库资源，持续提升实验室管理水平和能力。

七、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

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依照监管部门的要求，结合行业特征，对原有内控制度进一步进行细化，通过快速搭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制度平台，为公司的规范运作提供了更加完善的制度保障。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情况如下：

八、违法违规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的有关规定。

截止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简要财务会计信息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发行人最近三年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和母公司财务报表以及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和母公司财务报表详见发行人分别于2014年4月8日、2015年3月17日、2016年3月15日和2016年8月16日公告的2013年度审计报告、2014年度审计报告、2015年度审计报告和2016年半年度报告。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新准则规定，公司于2014年7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准则。2015年1月20日，发行人公告了《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后经追溯调整的2013年度财务报表，详见发行人201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中的比较期财务报表。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截止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上述公开披露的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相关内容未发生变化。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简要财务报表如下：

1、最近三年及一期资产负债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8,577,165.58	230,352,400.69	308,508,863.10	272,098,555.16
应收票据	21,326,605.72	5,920,458.68	2,805,590.70	1,993,377.00
应收账款	1,198,825,314.49	618,964,149.75	374,999,267.44	264,553,026.86
预付款项	88,395,018.70	68,241,921.88	19,068,243.32	16,351,338.13
应收利息	25,233.89	-	-	-

项 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27,157,689.73	13,227,052.42	6,196,028.27	5,180,133.28
存货	325,345,164.67	202,398,148.80	88,587,085.63	71,146,361.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2,223,080.11	-	-
其他流动资产	436,222.15	3,278,196.78	829,862.19	
流动资产合计	2,060,088,414.93	1,144,605,409.11	800,994,940.65	631,322,792.1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9,047,340.44	111,797,133.25	14,548,213.18	-
长期股权投资	378,272,496.26	322,950,941.07	938,139.91	12,121,126.53
固定资产	221,613,270.73	168,352,942.93	113,635,008.30	74,915,588.93
在建工程	120,861,174.20	114,449,954.54	40,076,723.25	3,354,091.10
无形资产	12,337,585.29	12,095,932.62	11,954,481.94	11,539,715.71
商誉	899,755,334.45	266,287,100.63	31,854,822.17	26,662,723.88
长期待摊费用	73,544,379.32	52,676,431.40	43,431,794.15	20,000,594.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822,709.51	96,558,836.31	48,505,008.06	29,001,985.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6,555,344.00	2,408,185.00	2,767,098.82	2,574,621.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24,809,634.20	1,147,577,457.75	307,711,289.78	180,170,446.53
资产总计	4,084,898,049.13	2,292,182,866.86	1,108,706,230.43	811,493,238.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17,000,000.00	570,708,400.00	130,909,400.00	30,000,000.00
应付票据	49,000,000.00	-	-	-
应付账款	561,036,388.16	338,420,284.69	182,116,506.72	111,801,859.65
预收款项	10,648,702.81	20,809,132.06	7,263,345.19	4,973,049.65
应付职工薪酬	57,300,620.29	62,195,005.12	55,389,837.57	41,042,547.00
应交税费	58,384,229.81	65,906,411.33	14,122,834.52	13,919,799.50
应付利息	792,576.39	1,168,490.76	201,988.13	33,755.84
应付股利	5,568.97	-	-	-
其他应付款	113,228,709.11	82,160,593.78	9,751,093.58	14,471,735.66
流动负债合计	1,367,396,795.54	1,141,368,317.74	399,755,005.71	216,242,747.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9,700,000.00	79,700,000.00	-	-
递延收益	9,434,415.33	12,313,405.49	7,109,684.19	5,435,911.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210,340,000.00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9,474,415.33	92,013,405.49	7,109,684.19	5,435,911.31
负债合计	1,766,871,210.87	1,233,381,723.23	406,864,689.90	221,678,658.6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51,029,453.00	269,870,140.00	205,589,228.00	119,574,000.00
资本公积	859,890,209.16	183,360,141.36	158,884,144.94	238,337,970.76
盈余公积	20,169,404.02	20,169,404.02	10,809,161.28	6,480,903.80
未分配利润	558,679,849.55	453,484,569.90	308,609,022.87	212,267,635.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89,768,915.73	926,884,255.28	683,891,557.09	576,660,509.63

项 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少数股东权益	328,257,922.53	131,916,888.35	17,949,983.44	13,154,070.4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18,026,838.26	1,058,801,143.63	701,841,540.53	589,814,580.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84,898,049.13	2,292,182,866.86	1,108,706,230.43	811,493,238.66

(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233,291.78	26,328,726.69	116,263,426.07	142,887,319.64
应收账款	-	101,400.75	11,187.00	426,158.79
预付款项	2,795,409.41	1,177,209.35	1,206,617.23	3,006,587.35
应收利息	20,229.76	-	-	-
应收股利	4,000,000.00	-	-	-
其他应收款	53,231,535.75	32,017,235.37	83,996,491.99	117,545,580.35
存货	33,701,171.48	32,826,672.66	9,393,382.06	13,438,467.99
其他流动资产	69,611.03	-	-	-
流动资产合计	130,051,249.21	92,451,244.82	210,871,104.35	277,304,114.1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00,000.00	50,000,000.00	-	-
长期股权投资	2,417,423,716.53	990,318,290.35	290,031,489.42	219,231,925.91
固定资产	16,153,056.71	17,408,263.53	6,546,724.62	6,189,069.45
在建工程	120,861,174.20	114,449,954.54	40,076,723.25	3,354,091.10
无形资产	10,429,620.42	10,695,602.55	11,102,513.34	11,012,246.57
长期待摊费用	3,258,258.54	720,152.07	813,703.36	517,015.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343,901.80	6,954,181.63	8,759,115.61	6,157,685.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55,344.00	45,500.00	27,420.00	2,574,621.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35,025,072.20	1,190,591,944.67	357,357,689.60	249,036,654.49
资产总计	2,765,076,321.41	1,283,043,189.49	568,228,793.95	526,340,768.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5,000,000.00	191,500,000.00	-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91,867,927.95	81,698,425.83	47,622,918.60	76,937,338.14
应付职工薪酬	4,885,412.41	6,284,670.98	6,201,677.23	5,951,143.69
应交税费	23,527,892.28	47,174,363.44	673,598.22	2,258,664.51
应付利息	836,076.39	393,998.60	-	-
其他应付款	361,398,079.04	199,739,855.90	4,933,457.53	1,315,495.73
流动负债合计	647,515,388.07	526,791,314.75	59,431,651.58	96,462,642.0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9,700,000.00	79,700,000.00	-	-
递延收益	3,305,500.00	5,845,500.00	4,781,800.00	3,95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210,340,000.00	-	-	-

项 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3,345,500.00	85,545,500.00	4,781,800.00	3,950,000.00
负债合计	1,040,860,888.07	612,336,814.75	64,213,451.58	100,412,642.0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51,029,453.00	269,870,140.00	205,589,228.00	119,574,000.00
资本公积	1,002,683,484.65	268,143,917.33	238,777,301.55	266,073,088.54
盈余公积	20,169,404.02	20,169,404.02	10,809,161.28	6,480,903.80
未分配利润	150,333,091.67	112,522,913.39	48,839,651.54	33,800,134.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24,215,433.34	670,706,374.74	504,015,342.37	425,928,126.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65,076,321.41	1,283,043,189.49	568,228,793.95	526,340,768.61

2、最近三年及一期利润表

(1)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628,247,021.51	1,858,180,889.98	1,335,100,144.15	1,015,474,436.73
其中：营业收入	1,628,247,021.51	1,858,180,889.98	1,335,100,144.15	1,015,474,436.73
二、营业总成本	1,449,945,245.92	1,689,152,964.25	1,187,472,133.82	906,074,590.08
其中：营业成本	1,109,877,501.29	1,233,460,880.27	847,784,116.46	638,650,944.52
营业税金及附加	4,378,802.99	3,207,616.64	2,477,504.60	2,076,214.57
销售费用	123,873,968.83	164,114,949.12	134,381,093.18	115,841,710.77
管理费用	198,346,846.53	262,921,430.32	202,337,221.91	150,085,573.85
财务费用	9,706,165.17	22,515,116.89	-2,808,462.00	-2,307,367.52
资产减值损失	3,761,961.11	2,932,971.01	3,300,659.67	1,727,513.89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093,938.78	25,512,457.82	2,588,851.54	-1,170,687.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093,938.78	24,797,517.29	-1,911,148.46	-1,124,995.9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4,395,714.37	194,540,383.55	150,216,861.87	108,229,159.11
加：营业外收入	6,745,700.47	20,862,873.78	6,624,925.05	5,849,340.8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1,060.08	257,483.05	123,641.48	92,164.07
减：营业外支出	1,456,078.99	4,946,703.84	4,531,951.41	2,429,204.8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5,095.38	385,054.91	605,215.83	196,386.2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9,685,335.85	210,456,553.49	152,309,835.51	111,649,295.16
减：所得税费用	35,846,697.53	31,671,118.00	24,457,256.48	21,615,102.1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3,838,638.32	178,785,435.49	127,852,579.03	90,034,192.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5,543,757.56	174,794,712.57	124,584,445.28	86,093,289.96
少数股东损益	28,294,880.76	3,990,722.92	3,268,133.75	3,940,903.0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3,838,638.32	178,785,435.49	127,852,579.03	90,034,192.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	135,543,757.56	174,794,712.57	124,584,445.28	86,093,289.96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294,880.76	3,990,722.92	3,268,133.75	3,940,903.0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65	0.61	0.7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65	0.60	0.71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220,265,120.79	369,826,368.70	368,972,132.03	441,608,855.65
减：营业成本	195,339,830.50	303,368,100.91	325,916,693.53	415,863,621.92
营业税金及附加	426,865.55	920,644.81	1,002,452.64	591,845.38
管理费用	35,495,597.16	47,599,220.12	42,896,416.82	35,528,423.39
财务费用	5,170,623.92	9,285,928.58	-1,543,473.93	-2,724,005.75
资产减值损失	165,041.12	-338,687.17	-30,509.44	770,198.18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8,603,245.74	82,157,449.86	43,078,149.85	31,443,688.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24,157,449.86	-1,421,850.15	-556,311.6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2,270,408.28	91,148,611.31	43,808,702.26	23,022,460.84
加：营业外收入	2,640,000.00	5,818,451.03	1,036,965.31	2,479,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21,218.61	436,930.07	437,856.80	754,378.4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817.52	5,553.70	3,115.42	7,969.5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4,689,189.67	96,530,132.27	44,407,810.77	24,747,082.43
减：所得税费用	-3,469,466.52	2,927,704.88	1,125,235.95	-1,871,755.8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158,656.19	93,602,427.39	43,282,574.82	26,618,838.2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8,158,656.19	93,602,427.39	43,282,574.82	26,618,838.2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35	0.21	0.2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35	0.21	0.22

3、最近三年及一期现金流量表

(1)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29,342,308.12	1,923,778,380.20	1,304,350,309.63	991,531,396.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6,369.89	344,270.53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999,471.75	29,516,778.30	14,469,895.07	15,798,864.50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2,488,149.76	1,953,639,429.03	1,318,820,204.70	1,007,330,261.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78,309,689.71	1,216,852,738.54	737,164,915.04	575,658,691.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3,562,123.71	336,812,585.32	243,958,694.50	184,021,477.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855,038.36	55,939,092.33	50,979,421.60	37,606,311.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980,658.00	212,748,417.69	168,767,845.87	134,604,832.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1,707,509.78	1,822,352,833.88	1,200,870,877.01	931,891,313.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80,639.98	131,286,595.15	117,949,327.69	75,438,947.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59,792.81	113,711,062.95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30,667.20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1,914.56	4,370,682.32	1,677,104.73	370,169.5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288,877.35	8,033,700.00	10,527,677.48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261,251.92	126,115,445.27	12,204,782.21	370,169.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0,243,318.31	154,880,468.43	125,442,474.63	47,597,972.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812,610,000.00	449,505,222.48	14,548,213.18	13,2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246,623,818.88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937,894.52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2,853,318.31	851,009,509.79	140,928,582.33	60,847,972.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2,592,066.39	-724,894,064.52	-128,723,800.12	-60,477,803.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49,930,667.87	45,721,893.68	42,830,529.12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2,660,000.00	11,600,000.00	10,35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80,500,000.00	1,032,702,017.33	150,909,400.00	10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7,382,000.00	2,7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0,430,667.87	1,095,805,911.01	196,439,929.12	10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61,152,340.76	525,286,687.33	50,000,000.00	73,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823,522.15	39,525,185.72	30,556,941.51	13,339,257.8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5,914,599.66	1,680,908.9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964,163.00	16,180,575.40	69,636,101.76	36,343,806.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9,940,025.91	580,992,448.45	150,193,043.27	123,583,064.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0,490,641.96	514,813,462.56	46,246,885.85	-20,583,064.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4,450.66	637,544.40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8,224,764.89	-78,156,462.41	35,472,413.42	-5,621,919.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9,414,506.17	307,570,968.58	272,098,555.16	277,720,474.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7,639,271.06	229,414,506.17	307,570,968.58	272,098,555.16

(2)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6,856,379.60	430,432,940.61	431,524,633.95	425,059,896.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9,787,404.77	5,498,828.51	74,273,418.38	9,198,245.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6,643,784.37	435,931,769.12	505,798,052.33	434,258,142.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6,048,690.07	357,963,979.70	402,769,883.04	405,451,616.7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143,698.00	26,543,259.06	23,785,162.83	18,533,142.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68,357.07	9,005,142.41	11,719,603.99	3,918,385.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165,916.73	27,598,924.88	56,466,476.62	15,342,199.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3,126,661.87	421,111,306.05	494,741,126.48	443,245,343.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517,122.50	14,820,463.07	11,056,925.85	-8,987,201.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0,000,000.00	9,8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2,800,000.00	58,000,000.00	40,000,000.00	32,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76.41	2,173.31	9,332.20	1,22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0,000.00	263,091,497.94	32,321,800.00	13,6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780,676.41	321,093,671.25	82,331,132.20	55,401,22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039,282.87	76,304,908.87	37,380,770.50	9,740,856.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27,521,445.00	600,938,671.60	58,150,000.00	90,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0,000.00	-	23,137,894.52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4,540,727.87	677,243,580.47	118,668,665.02	110,240,856.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9,760,051.46	-356,149,909.22	-36,337,532.82	-54,839,636.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17,270,667.87	34,121,893.68	32,480,529.1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5,000,000.00	346,200,000.00	-	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2,270,667.87	380,321,893.68	32,480,529.12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6,500,000.00	75,000,000.00	10,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719,173.82	28,970,835.39	24,761,710.24	9,378,444.4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904,000.00	24,956,311.52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6,123,173.82	128,927,146.91	34,761,710.24	9,378,444.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6,147,494.05	251,394,746.77	-2,281,181.12	621,555.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04,565.09	-89,934,699.38	-27,561,788.09	-63,205,283.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390,832.17	115,325,531.55	142,887,319.64	206,092,602.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295,397.26	25,390,832.17	115,325,531.55	142,887,319.64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1、2016年1-6月

2015年12月，公司投资设立泉州迪安，公司于2016年2月向其增资，占比51.00%，故从2016年2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6年1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战略投资新疆元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筹资金人民币33,150.00万元受让德清元康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德清文鼎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的新疆元鼎共计51.00%的股权即478.13万元出资额。2016年3月11日，新疆元鼎完成工商变更，故从2016年3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兴亚美仪器、新疆元和丰系新疆元鼎子公司，故从2016年3月起将兴亚美科学、新疆元和丰纳入合并范围。

2016年1月，公司投资设立杭州康元，公司占比60.00%，故从2016年1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6年1月，佛山迪安投资设立佛山市迪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故从2016年1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6年2月4日，公司与德清沛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德清和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签署了《增资并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使用自筹资金4,000.00万元对云南盛时增资，持有盛时科华13.33%的股权；同时，公司使用自筹资金10,169.00万元收购德清沛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增资后云南盛时33.90%的股权，使用自筹资金1,131.00万元收购德清和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增资后云南盛时3.77%的股权。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完成后，迪安诊断持有云南盛时股权比例为51.00%。2016年3月10日，云南盛时科华经贸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并更名为云南盛时迪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故从2016年3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云南焕阳、云南科启系云南盛时子公司，故从2016年3月起将云南焕阳、云南科启纳入合并范围。

2016年3月，公司投资设立福州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故从2016年3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6年3月，公司投资设立杭州迪安证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故从2016年3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6年3月，迪安基因投资设立浙江迪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故从2016年3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6年3月，杭州迪安投资设立呼和浩特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故从2016年3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6年4月，杭州迪安投资设立成都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故从2016年4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5年11月及2016年4月，公司分别使用自筹资金人民币600.00万元、2,400.00万受让杭州容胜投资合伙企业、磐安创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上海枫浙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中心合计持有的绍兴迪安华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共计70.00%的股权，故从2016年5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6年5月，杭州迪安投资设立湖州浙北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故从2016年5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6年5月16日，公司与德清和盈福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德清合嘉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使用自筹资金人民币25,350.00万元受让德清和盈福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德清合嘉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的内蒙古丰信医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65.00%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迪安诊断持有内蒙古丰信医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比例为65.00%，从2016年6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内蒙古朗泽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拓丰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卓康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系内蒙古丰信医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故从2016年6月起将内蒙古朗泽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拓丰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卓康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2、2015年度

2014年12月31日，杭州迪安与自然人陈晓林、上海执信新创电子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收购协议》，按照协议规定，杭州迪安拟以自有资金1,000.00万

元以每 1.00 元出资 2.00 元的价格对甘肃迪安进行单方增资，增加注册资本至 1,500.00 万元。事项完成后，甘肃迪安进行资本公积金或未分配利润以 1:1 转增资本，注册资本增加至 2,000.00 万元。增资完后成，杭州迪安持有甘肃迪安股权比例为 60.00%，故从 2015 年 3 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5 年 1 月 4 日，杭州迪安与自然人王红霞、宁波天祥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按照协议约定，杭州迪安拟以自有资金 800.00 万元受让山西迪安 40.00% 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后，杭州迪安持有山西迪安的股权为 60.00%，2015 年 10 月，杭州迪安与宁波天祥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按照协议约定，杭州迪安拟以自有资金 800.00 万元受让山西迪安 40.00% 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后，杭州迪安持有山西迪安的股权为 100.00%，故从 2015 年 1 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5 年 4 月，杭州迪安投资设立西安迪安，故从 2015 年 4 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5 年 5 月，公司投资设立浙江深海，故从 2015 年 5 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5 年 7 月，公司投资设立浙江迪安诊断生命科学研究院，故从 2015 年 7 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5 年 8 月 3 日，公司与自然人郭王达、夏爱华、张秀华共同签署了《股权转让并增资协议》，约定公司自筹资金 1,600.00 万元对浙江美生进行增资并受让上述自然人所持有的浙江美生部分股权。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浙江美生的出资比例为 55.00%，故从 2015 年 9 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温州美生系浙江美生子公司，故从 2015 年 9 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5 年 8 月 19 日，公司与朱勇平、喻惠民、陈列等 14 名自然人签署了《关于北京联合执信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使用自筹资金 26,400.00 万元受让朱勇平、喻惠民、陈列等 14 位自然人持有的北京执信的共计 55.00% 的股权即 1,760.00 万元出资额。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迪安诊断持有北京执信股权比例为 55.00%，故从 2015 年 9 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5年8月，杭州迪安投资设立合肥迪安，故从2015年8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5年8月，北京迪安投资设立北京迪安转化医学产业研究院，故从2015年8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后更名为北京星辰转化医学产业研究院。

2015年9月，杭州迪安投资设立郑州迪安，故从2015年9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5年11月，迪安基因与自然人陈品亦、何航兵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使用自筹资金5,300.00万元受让陈品亦持有的金华福瑞达的55.79%的股权即66.95万元出资额。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迪安基因持有金华福瑞达股权比例为55.79%，故从2015年11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泰利科信系金华福瑞达子公司，故从2015年11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5年11月，公司投资设立上海迪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故从2015年11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5年12月22日，浙江深海使用自筹资金1,000.00万元受让上海耀尚飞80.00%的股权，故从2015年12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泰州圆方系上海耀尚飞全资子公司，故从2015年12月起将泰州圆方纳入合并范围。

2015年12月，淮安淮卫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完成注销清算，故从2015年12月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3、2014年度

2013年8月，公司参与出资设立浙江韩诺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并取得45.00%股权，2014年12月，公司增资取得其15.71%股权，故从2014年12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4年2月，公司投资设立杭州迪安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故从2014年2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4年2月，公司投资设立韩诺门诊，故从2014年2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4年6月，杭州迪安投资设立昆山迪安，故从2014年6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4年6月，杭州迪安投资设立天津迪安，故从2014年6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4年7月，杭州迪安投资设立云南迪安，故从2014年7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4年8月，公司投资设立香港迪安，故从2014年8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4年10月，杭州迪安投资设立长沙迪安，故从2014年10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4年10月，杭州迪安投资设立浙江迪安鉴定科学研究院，故从2014年10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4、2013年度

2013年12月，公司投资设立迪安司法鉴定，故从2013年12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3年10月，潍坊迪安医学检验科技有限公司于完成税务注销，并于2013年12月完成工商注销，故从2013年12月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如无特别说明，以下财务指标均以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计算。

1、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1.51	1.00	2.00	2.92
速动比率（倍）	1.27	0.83	1.78	2.59
资产负债率（合并）	43.25%	53.81%	36.70%	27.3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7.64%	47.73%	11.30%	19.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3.61	3.43	3.33	4.82
财务指标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79	3.74	4.18	4.55
存货周转率（次）	4.21	8.48	10.61	7.63
利息保障倍数（倍）	19.25	11.09	171.03	45.77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	0.07	0.49	0.57	0.63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31	-0.29	0.17	-0.05

注：上表各指标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4)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费用化利息支出)/利息支出总额
- (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期末普通股股份数
- (6)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价值
- (7)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账面价值
- (8)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 (9)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2、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10]2号）的规定，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年份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6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1%	0.25	0.2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26%	0.24	0.24
201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31%	0.65	0.6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73%	0.60	0.60
201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9.57%	0.61	0.6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合并净利润	18.42%	0.57	0.57
201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5.74%	0.72	0.7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合并净利润	15.17%	0.69	0.69

二、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有息债务到期期限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型	2016年6月30日			
	1年以内 (含1年)	1-3年 (含3年)	3-5年 (含5年)	小计
短期借款	51,700.00	-	-	51,700.00
应付票据	4,900.00	-	-	4,900.00
长期借款	-	10,470.00	7,500.00	17,970.00
合计	56,600.00	10,470.00	7,500.00	74,570.00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有息债务总余额为74,570.00万元，无逾期借款，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和长期借款。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有息债务的融资类型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型	2016年6月30日			
	信用借款	保证借款	银行承兑汇票	小计
短期借款	11,300.00	40,400.00	-	51,700.00
应付票据	-	-	4,900.00	4,900.00
长期借款	-	17,970.00	-	17,970.00
合计	11,300.00	58,370.00	4,900.00	74,570.00

三、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后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情况

本期债券发行后将引起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假设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在以下假设条件下产生变动：

- 1、相关财务数据模拟的基准日为2016年6月30日；
- 2、假设不考虑本期债券发行过程中产生的融资费用，本期债券按超额配售上限发行8.00亿元。

基于上述假设，本期债券发行对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如下：

项目	截至2016年6月30日（合并口径）	
	发行前	发行后
流动资产合计（万元）	206,008.84	286,008.84
非流动资产合计（万元）	202,480.96	202,480.96
资产总计（万元）	408,489.80	488,489.80
流动负债合计（万元）	136,739.68	136,739.68
非流动负债合计（万元）	39,947.44	119,947.44
负债合计（万元）	176,687.12	256,687.12

项目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合并口径）	
	发行前	发行后
资产负债率	43.25%	52.55%
流动比率	1.51	2.09
速动比率	1.27	1.85
非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比例	22.61%	46.73%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非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和流动比率将明显上升，有利于优化公司融资结构，避免贷款利率波动带来的风险，进一步提高公司营运能力。

第六节 本期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数额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审议，并经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8 亿元（含 8 亿元）的公司债券。

2016 年 9 月 1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2001 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含 8 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次债券采取分期方式发行，本期债券为首期发行，基础发行规模为 4 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 4 亿元。

二、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本期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相关人士开设的专项账户中，用于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对发行人负债结构的影响

本期债券按超额配售上限发行完成且上述募集资金运用计划予以执行后，发行人合并口径的资产负债率由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 43.25% 小幅上升至 52.55%，公司合并口径的非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将由 22.61% 上升至 46.73%，由于长期债务融资比例提高，从而使得公司债务结构将得到改善，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提高负债管理水平。

（二）对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的影响

以 2016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假设本期公司债券按超额配售上限发行 8 亿元，发行人合并报表口径下的流动比率将由发行前的 1.51 上升至 2.09，速动比率将由发行前的 1.27 上升至 1.85，本期公司债券发行后，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得到

提升。

（三）对发行人融资成本的影响

公司债券作为直接融资工具，有利于公司拓宽融资渠道，且融资成本较低，固定利率的公司债券，可以锁定债券利率，有利于公司锁定融资成本，避免市场利率波动带来的风险。公司通过发行固定利率的公司债券，可以锁定较低债券利率，有利于公司锁定融资成本，避免市场利率波动带来的风险。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一）发行人 2013-2015 年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以及 2016 年 1-6 月财务报表；

（二）主承销商出具的核查意见；

（三）发行人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四）资信评级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

（五）《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六）《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二、查阅地点

投资者可以自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起到下列地点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一）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古墩路 702 号赞宇大厦 5-6 层

联系人：徐敏

电话：0571-88933708

传真：0571-88918912

（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北塔 2206 室

联系人：周伟、孔林杰、李一睿

电话：021-68801581

传真：021-68801551

此外，投资者可以自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起登录本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及摘要。

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